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薛芮淇

電話：(06)2991111#8440

電子信箱：vicky86920@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1301807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主旨：檢送農業部農糧署辦理113年「推動食米學園計畫」，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113年1月22日農糧南稻字第1131336551號函辦理。
- 二、為推廣食米及食米教育，深耕以米為主食並搭配在地生產農特產品之觀念，促進飲食文化傳承，辦理旨述計畫，並以「國產稻米」及在地農特產作物為主要素材，將食米教育、均衡營養飲食概念等內容融入課程，由各校自行設計符合在地特色的教案與體驗活動，以達向下扎根之效益。
- 三、為考量資源分配及效益，相關經費補助規範請詳閱113年「推動食米學園計畫」實施說明書之(附件1)。
- 四、請有意願之學校於113年3月1日前將計畫書、經費活動計畫規劃表及計畫簡表等郵寄至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申請。另，計畫執行期間可追溯至本(113)年1月1日，惟相關活動規劃務必於10月底前完成，並於113年11月8日前將執行成果報告、簡報等資料函送至本分署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 五、檢附計畫實施說明書、申請書範本、活動計畫表(範本)及計畫簡表各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學輔校安科(含附件)